教育部关于支持建设国家轨道交通装备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的通知

教职成函〔2023〕8号

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部属有关高等学校，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决定支持建设国家轨道交通装备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统筹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协同创新，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和企业、学校双主体作用，整合轨道交通装备行业优质资源，组建全行业、跨区域的产教融合共同体，匹配行业需求与教育供给，为轨道交通装备行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国际化”发展，提供充分高效的技术、人才支撑。

（二）建设目标。到2025年，在轨道交通装备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内部，院校专业布局与产业结构布局基本匹配、教育教学内容与岗位任务高度契合、院校人才培养与企业人才需求精准对接，技术协同创新成果有力支撑产品升级和工艺改进，政行企校协同育人模式基本成型，企业核心竞争力显著增强，产业集群国际化水平加速提升，为其他行业共同体建设提供成熟的经验和示范。

二、组建轨道交通装备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一）健全组织机构。由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有关高水平大学、职业院校共同牵头，打造轨道交通装备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成立轨道交通装备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领导小组，教育部分管副部长担任组长，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以下简称职成司）司长、中车董事长、西南交通大学校长担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职成司和中车，采用双主任制，由职成司副司长和中车党委副书记担任。

（二）完善共同体运行机制。领导小组定期组织召开工作协调会，统筹研究解决有关建设发展的重大事项。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拟定共同体章程、制度规范以及共同体分阶段推进实施计划，安排调度工作落实，分片区加强工作指导。共同体企业成员设立专门的负责部门或在现有部门增设相关职能，研究落实产教融合相关任务；共同体成员院校建立行业和企业深度参与的高校治理结构，主要负责人靠前指挥，协调校内相关资源支持校企合作项目落实。建立共同体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加快汇集资源要素，促进交流互动。定期发布产业结构报告、行业人才需求预测报告，积极开展信息咨询，指导相关职业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开展工作。

（三）协调区域产教布局。在长春、青岛、株洲、大连、常州等轨道交通装备产业集群所在地，地方政府宏观指导区域内院校专业布局，引导建立以产业岗位标准为引领、以人才培养和教学资源建设为核心、以职业技能等级评价为纽带的区域产教匹配共融生态；调配相关资源，发挥行业企业优势，支持骨干院校举办轨道交通产业学院，有条件的成员单位探索举办混合所有制产业学院。探索轨道交通类职业院校“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职教高考改革；促进专业链对接产业链，打造一批地方和行业急需、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的应用型专业，优先在高速铁路动车组制造与维护、轨道交通智能控制装备技术、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数字化设计与制造技术、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制造与维护等紧缺专业进行布局。

三、主要任务

（一）发挥国企思政体系育人作用。充分发挥国企思想政治工作传统优势，深入挖掘中车红色基因、传承红色文化，弘扬高铁工匠精神。发挥中车长辛店二七纪念馆、中车长客高速动车组制造中心等一批国家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将中车红色资源引入共同体，为学校思政教育，提供模式借鉴、资源补充和实践样本，打造行业特色课程思政育人体系；支持共同体成员单位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推进党的创新理论学习教育常态化，推进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持续开展劳模工匠进校园活动，通过讲“劳模工匠成长成才故事”“红色中车故事”“技能报国故事”等形式拓展思政教育途径，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

（二）提升职业院校培养行业人才的关键能力。提升院校专业建设、课程开发、教材编写、课堂教学、实习实训等方面的水平。建设由两院院士、国家科学技术三大奖获得者、大国工匠、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全国技术能手、院校学者、企业专家等组成的共同体师资库。实施以解决实际问题为导向的教学模式，把企业技术革新项目作为专业人才培养的重要载体。联合开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专业核心课程、教材和实践实训项目，建设一批精品在线课程、专业教学资源库并接入国家职业教育智慧教育平台共享。建立企业专家与院校教师的双聘制度。支持中车及共同体成员企业建设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围绕行业企业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新标准开发教师学习实践项目，组织职业院校教师下企业开展实践实习。开展赛项研发，举办轨道交通装备行业技能大赛。

（三）依托高水平大学建设“一平台三基地”。支持西南交通大学等高水平大学发挥学科、师资、科研、平台等方面优势，联合共同体成员企业、院校，构建轨道交通行业先进装备实习实训场景，开发实习实训课程，打造“校企一体、产学研一体”的轨道交通行业先进装备实习实训平台，建设轨道交通装备企业员工高端培训进修基地、轨道交通装备院校师生高端培养研修基地、轨道交通装备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践基地。

（四）畅通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通道。支持西南交通大学、同济大学、北京交通大学、大连交通大学等普通高校联合中车及共同体成员企业招收符合硕士、博士研究生报名条件，且在生产一线工作的企业优秀员工，以职业需求为导向、以具备一线操作能力和系统解决方案的综合能力培养为重点，采用校企合作方式培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和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优先支持轨道交通类“双高计划”建设院校按照教育部规定试办高等职业教育本科层次专业。支持共同体内中职学校多样化发展，升学与就业并重，联合高职院校、本科院校扩大贯通培养规模。支持中车办好常州铁道高等职业技术学校，探索与其他高水平职业院校整合方案或混合所有制改革方案。支持符合条件的技师学院转设为轨道交通职业学院。积极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校校联合，探索培养一线紧缺的现场工程师。

（五）校企联合培养行业高质量发展急需人才。支持共同体内高水平院校、骨干企业深化产学研合作，构建体系、形成模式，促进学科大类交叉，发挥企业支撑作用，培养一批工程创新能力突出、善于解决复杂问题的卓越工程师。支持共同体内职业院校、生产企业联合实施中国特色现代学徒制，校企联合培养，共同组建“学校教师+产业导师”的双导师团队，按照生产流程、根据实际生产任务工学交替组织教学与实践，培养一大批具备工匠精神，精操作、懂工艺、会管理、善协作、能创新的现场工程师。根据产业和技术发展趋势，及时开发实施职业培训，并将培训内容有机嵌入专业教学计划。

（六）建设国家级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支持共同体成员单位分专业、分领域建设一批国家级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优先支持在中车·常州“三位一体”产教融合基地、世界技能大赛轨道车辆技术中国集训基地基础上，建设国家级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覆盖高速动车组、城市轨道车辆、大功率机车等轨道交通装备实训功能，构建轨道交通装备有关试制试验、生产制造、智能运维、维保服务、应急演练等典型场景，打造集教学、实训、培训、科研、竞赛、科普等于一体的行业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样板。支持共同体内院校引进企业科研、生产基地，建立校企一体、产学研一体的大型实验实习实训中心。建立企业技术骨干、院校优秀教师兼任基地实训教师的激励机制，并纳入企业实践课时。健全实训基地共建共享机制。

（七）搭建技术协同创新平台。以应用需求带动基础研究，探索建立技术协同创新的机制，发挥企业技术中心、创新中心和共同体平台作用，支持共同体内企业、科研院所与院校，面向行业基础性、紧迫性、前沿性和颠覆性技术，开展跨学科、跨领域、跨专业协同攻关，加强学术交流、进修深造、高端培训，造就一批领军人才、建设一批创新团队、推出一批创新成果。协同推动工匠学院、劳模（名师）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通过联合攻关、项目立项、横向课题等方式，服务企业项目研发、技术革新、流程再造、工艺改进、成果转移。鼓励和支持教师参与一线科研实践和技术创新，及时掌握产业和技术发展的最新动态，构建科研反哺教学的长效机制。

（八）推动职业教育“随企出海”。推动共同体内职业教育伴随产能和技术标准“走出去”，更好服务印尼雅万高铁、中老铁路、中泰铁路、匈塞铁路等国际化项目。根据所在国需求，在“一带一路”等沿线国家合作共建“鲁班工坊”，面向海外实施“中文+职业技能”项目，加强“本地化”轨道交通类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力度，支撑轨道交通装备行业国际经营和维护保障服务体系建设，助推职业教育专业、课程和资格标准的国际化，提升教师的国际化教学能力。

（九）建立与学历继续教育相衔接的培训体系。依据企业员工知识更新、技术提升、综合素质提高需要，改革学历继续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遵循成人在职学习规律，灵活组织教学、保证培养质量，促进学以致用、学用相长。统筹共同体内培训资源和要求，系统设计开发培训课程，为企业员工、学校教师提供层级完整的一站式培训解决方案。推进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课程内容与培训证书要求相衔接，制定共同体内课程互选、学分互认管理办法，建立学习成果认证、积累与转换机制，在共同体内实现学习成果互认，培训成果按一定规则认定为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课的学分，制定专业学历继续教育成果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中的折算办法。

四、组织实施

第一阶段，打基础、建机制。以中车所属企业、5—10所高水平大学、20—30所行业相关职业院校、行业组织为核心，整合精干专家团队，用1年左右时间，建立一套行业共同体管理制度体系，探索创立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模式和运行机制，初步建成组织健全、管理规范、运行高效的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第二阶段，强功能、出成果。积极发展20家左右产业链上下游企业、10所左右高水平大学、50所左右行业相关职业院校以及部分科研院所、行业组织。用1年左右时间，打造一批符合产业转型升级要求的新专业、新课程、新教材、新标准，培养一批“双师型”教师队伍，培育一批新时代工匠人才，形成教育教学和人才发展相适应、职业教育与轨道交通装备产业相匹配的工作机制。

第三阶段，促创新、树标杆。广泛发展国内外产业链相关重点企业、20所左右国内外高水平大学、全国相关专业职业院校。用1年左右时间，集聚一批行业高端人才，产出一批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成果，建立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评价评估体系，全面打造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标杆、示范。

五、保障措施

（一）加大经费投入。教育部指导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加大对共同体成员学校的教育经费支持，对中车举办职业教育以扶持，参照同级同类公办学校生均经费等相关经费标准和支持政策给予适当补助。支持共同体成员按照有关规定和渠道，用好政策性金融工具、制造业中长期贷款等政策工具。共同体企业确保提取的职工教育经费60％以上用于一线职工职业教育，在不影响企业职工职业教育效果的前提下，可探索职工教育经费一定比例统筹使用机制。共同体内部探索设立职业教育奖学金、助学金，奖励优秀学生，资助经济困难的学生。

（二）加大政策支持。教育部加强对共同体建设的指导，支持共同体相关学校专业设置、人才培养模式创新；支持中车面向企业、院校、社会人员提供职业技能等级培训和评价服务。积极协调其他部门共同加强对共同体工作的指导和支持，指导中车建设工匠学院，支持产教融合型企业组合式激励在共同体内率先试点。中车将共同体建设工作纳入党委议事日程；支持行业院校教学资源建设；支持子公司建设产教融合型企业，职工带薪接受职业教育和培训并保障相关待遇，积极招录共同体院校毕业生；支持子公司按照不低于岗位总量的2%设立实习岗位，联合院校对新招用职工、在岗职工、转岗职工以及实习学生开展中国特色学徒制培养培训，建立学徒档案。

（三）营造良好氛围。按照有关规定对共同体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单位、人员给予表彰、奖励；充分利用报纸杂志、网络新媒体、经验交流会、新闻发布会等多种方式，在行业内宣传推广共同体产教融合机制创新与典型案例，厚植职业教育文化氛围，大力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社会风尚。教育部加大对轨道交通装备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成果的选树和宣传推广力度。

教育部

2023年7月6日